# 关于成立第二届各学科中心教研组的通知（最终版）

来源：网络 作者：心旷神怡 更新时间：2024-08-03

*第一篇：关于成立第二届各学科中心教研组的通知（最终版）大足县教育科学研究所文件足教研[2024] 5号大足县教育科学研究所关于成立第二届各学科中心教研组的通知各街镇乡教育管理中心、直属学校：为了充分发挥教研组在教育教学中的引领作用,进一步...*

**第一篇：关于成立第二届各学科中心教研组的通知（最终版）**

大足县教育科学研究所文件

足教研[2024] 5号

大足县教育科学研究所

关于成立第二届各学科中心教研组的通知

各街镇乡教育管理中心、直属学校：

为了充分发挥教研组在教育教学中的引领作用,进一步加强学科教研和校本教研制度建设,促进教师队伍专业化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适应新形势下的教育教学改革,充分发挥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的重要作用,巩固和推广教育科研成果,经各单位推荐,县教科所审核研究,决定成立大足县第二届各学科中心教研组。希中心教研组成员认真按《大足县各学科中心教研组章程》履行职责，为我县各学科教研科研工作的开展发挥积极的作用。

附：1.大足县各学科中心教研组名单

2.大足县各学科中心教研组章程

大足县教育科学研究所

2024年2月25日

主题词：成立 第二届 中心教研组 通知

大足县教育科学研究所 2024年2月25日印制 大足县各学科中心教研组名单

小学语文

组

长：陈茵 副组长：徐克兰 联络员：肖兴英

成员：陈 茵（实验小学）徐克兰（龙岗一小）戴可静（西禅小学）

周 萍（季家小学）瞿晓娅（三驱小学）易 波（协和小学）

莫莉萍（中敖小学）张明炳（官仓小学）段绍庆（邮亭小学）

何小燕（龙西小学）唐值敬（上游小学）肖瑞英（龙水一小）赵仁平（国梁小学）

小学数学

组

长：刘圣萍

副组长：罗国荣 联络员：王祥述

成员：刘圣萍（龙岗一小）杨文洪（实验小学）欧小霞（明星小学）

蒋兴兰（三驱小学）陈

平（登云小学）黄河莲（中敖小学）

余成平（珠溪镇小）蒋尔燕（邮亭镇小）李晓华（城东小学）

欧国富（龙水二小）彭文益（石牛小学）罗国荣（团结小学）

小学英语

组

长：王新容 副组长：胡莎莎 联络员：谢良映

成员：王新容（龙岗一小）胡莎莎（实验小学）冯

华（复隆小学）

周群芳（三驱镇小）李发明（双溪小学）陈 静（珠溪镇小）

宾成香（邮亭镇小）陈小霞（团结小学）吕小余（雍溪小学）

小学科学

组

长：赵祖莉 副组长：陈韦宏 联络员：黄

娟

成员：赵祖莉（实验小学）陈韦宏（龙岗一小）李诗彬（希望小学）

陈友文（拾万小学）李云兵（弥陀小学）金荣国（龙水一小）

黄常琼（龙西小学）唐方容（石马小学）李

军（中敖小学）

小学音乐

组

长：陈雁秋 副组长：杨

峰 联络员：宋大茵

成员：陈雁秋（龙岗一小）杨

峰（实验小学）何文娟（明星小学）

唐昌琼（米粮小学）龙平英（中敖镇小）陈

多（雍溪镇小）

陈

宇（城东小学）钟玉霞（万古镇小）

组

长：胡副组长：肖卫兵联络员：韦大华成员：胡

组

长：施小堰副组长：周联络员：朱成员：施小堰（实验小学）李文杰（城东小学）陈圣瑜（西禅小学）

组

长：刘绍高副组长：黄联络员：赵先晖成员：刘绍高（实验小学）黄

小学体育

涛

涛（龙岗一小）肖卫兵（西禅小学）黄清元（拾万小学）莫中川（中敖镇小）谢安华（珠溪镇小）丁继川（雍溪小学）张芳琼（城东小学）何洪兵（万古小学）张通敏（石马小学）小学美术

锐

凯

莫方炳（中敖镇小）周锐（龙水二小）陈

益（拾万小学）袁

端（万古镇小）李雪武（珠溪镇小）刘必勇（邮亭镇小）

小学信息技术

海

海（龙岗一小）魏靖雨（中敖镇小）薛

强（金山小学）周安勇（官仓小学）张永明（万古镇小）梁善顺（邮亭镇小）于中慈（大围小学）

小学综合实践

组

长：王良中 联络员：刘兴才

成员：王良中（长河小学）周学庆（龙岗一小）胡林虎（西禅小学）

周蜀钦（金山小学）胡贤金（米粮小学）李树琴（珠溪镇小）

陈

滢（盐河小学）陈思源（高坪高峰小学）

组

长：赵宗恒副组长：戴文举联络员：周学军成员：赵宗恒（实验小学）戴文举（新石小学）李

组

长：刘副组长：田小丽联络员：吴旭辉成员：刘

组

长：陈佳兰副组长：周发友联络员：吴旭辉成员：陈佳兰（特教校）

小学品德与社会、品德与生活

玲（龙岗一小）陈学文（中敖镇小）刘谋婷（官仓小学）袁胜贵（元通小学）喻廷华（城南小学）蒋林杉（沙桥小学）唐富杰（石马小学）方全健（季家小学）

学前教育

凤

凤(实验幼儿园)田小丽(金山中心园)黄小宴(石马中心园)苏天华(三驱中心园)黎春燕(拾万中心园)陶

怡(高升中心园)贺本春(龙水中心园)沈小丽(万古中心园)胡小红(龙岗幼儿园)

特殊教育

郎

艳（特教校）谷明刚（金山小学）周发友(万古小学)张崇辉(铁山小学)

中学语文

组

长：陈怡(复隆中学)联络员：袁伦国

成 员：郭利琼(龙西中学)余 刚(双塔中学)陈荣茂(雍溪中学)曹千强(海棠中学)陈文勇(铁山中学)胥国华(弥陀中学)邓功利(拾万中学)陈怡(复隆中学)刘建智(回龙中学)朱廷刚(龙水实验中学)

中学数学

组 长: 唐 强(海棠中学)联络员：冉阳碧

成 员:高洪彬(弥陀中学)李茂(城南中学)周大釆(龙水实验中学)彭大发(雍溪中学)龙华国(中敖中学)杨秀国(珠溪中学)叶兴明(拾万中学)罗清刚(大足三中)张凯(龙西中学)朱德殹(海棠中学)

中学英语

组 长: 谭 曦(海棠中学)联络员： 宋启能 谢良映

成 员: 伍成彬(中敖中学)杨盛福(龙西中学)周仁文(弥陀中学)唐 英(铁山中学)蒋小琴(万古镇中)罗雪梅(城西中学)程冬梅(石马中学)王红梅(珠溪中学)孙刚(二中初中部)陈 勇(雍溪中学)

中学政治

组 长: 王建华（海棠中学）联络员： 覃邦德

成 员: 王建华（海棠中学）陈顺禄（复隆中学）陈小兰（弥陀中学）曹先琼（龙岗中学）陈光胜（石马中学）杨光润（宝兴中学）黎 勇（龙石中学）戴永明（双塔中学）唐帮见(城西中学)

中学历史

组 长: 伍成章(海棠中学)联络员： 胡 敏

成 员: 伍成章(海棠中学)朱复兴（龙西中学）李加强（回龙中学）

刘 庆（铁山中学）刘洁菲（中敖中学）丁晶柱（雍溪中学）

王开文（石马中学）翁益和（复隆中学）

石

中学地理

组 长: 李 忠（双塔中学）联络员： 胡 敏

成 员: 杨 君（海棠中学）赵常平（龙岗中学）彭雪梅（弥陀中学）

谷春萍（拾万中学）张隆远（复隆中学）隆良明（灯塔中学）

王明霞（大足二中初中部）

中学物理

组 长: 唐中才（海棠中学）

副组长: 戴修禄(珠溪中学)联络员： 徐 川

成 员: 杨宏伟（弥陀中学）赵宗友（二中）周 舍（铁山中学）

王云刚（万古镇中）陈邦应（拾万中学）陶浏阳（复隆中学）

韦大亮（海棠中学）刘高中（宝兴）刘千志（雍溪中学）

中学化学

组 长: 赵强（拾万中学）

副组长: 聂拓彬（龙西中学）联络员： 徐 川

成 员: 司道秀（海棠中学）何文忠（岗中）邹 玲（灯塔中学）

达贵强（石马中学）邹生礼（职中）薛千波（双塔中学）

李宗豹（敖中）李芳英（邮中）肖林（龙水实验中学）

中学生物

组 长: 梅 林 联络员： 赵先晖

成 员: 杨 梅（海棠中学）梅 林（龙水实验中学）王 奕（龙岗中学）

唐 渝（复隆中学）陈文开（邮亭中学）陆 江（双塔中学）

朱国兰（万古镇中）肖文明（拾万中学）

中学音乐

组 长: 李艳丽(双塔中学)

副组长: 万冯(石马中学)联络员：宋大茵

成 员: 李艳丽(双塔中学)石晓丽(灯塔中学)欧国英(龙岗中学)万冯(石马中学)李廷燕(万古镇中)曾广兵(邮亭中学)王琴(大足实验中学)

中学体育

组 长: 吴兵（大足中学）联络员：韦大华

成 员: 吴兵（大足中学）孙春（城西中学）卢升春（邮亭中学）

组 长: 副组长: 联络员：朱成 员:

组 长: 联络员：成 员:

组 长: 联络员：刘兴才成 员:

蒋浩（中敖中学）王雨（铁山中学）李建川（三驱中学）

莫臣君（龙西中学）王志宏（大足二中高中部）

中学美术

谷 彬（龙岗中学）

陈 海（雍溪中学）

凯

谷 彬（龙岗中学）陈 海（雍溪中学）张先春（邮亭中学）钟华平（铁山中学）王建平（拾万中学）易世英（宝兴中学）蒋红军（中敖中学）董大春（龙水实验中学）

中学信息技术

黄赢聪

赵先晖

马 仙（海棠中学）周超超（职教中心）王正兵（三驱中学）何 洁（万古镇中）旷 均（龙西中学）王小林（宝兴中学）喻正凯（拾万中学）杨刚（铁山中学）张家秋（双塔中学）

中学综合实践

杨 锋（龙水实验中学）

贺方兰（中敖中学）孙启彬（海棠中学）唐兴良（三驱中学）陶秀中（弥陀中学）李中强（宝兴中学）向夕刚（万古镇中）周仁惠（雍溪中学）杨 锋（龙水实验中学）

大足县各学科中心教学研究组章程

第一条 为了加强我县基础教育各学科的教学研究，充分发挥各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在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中的引领作用，巩固和推广教育科研成果，推动我县教育改革和发展，县教科所成立了各学科中心教学研究组（简称中心教研组，下同）。为了充分发挥中心教研组在教育教学、教育科研领域里的重要作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教师法》、《义务教育法》、《重庆市中小学学科教研组工作规程》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中心教研组，是在县教委领导和县教科所直接领导下从事教育科研和教学研究的骨干教师学术团体。

第三条 中心教研组的工作，要以“三个面向”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学生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使学生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第二章 中心教研组的职责与任务

第四条 中心教研组的基本职责是依据国家的教育方针，以全面提高学生素质为宗旨，以促进全体学生全面发展为目标，开展学科教学研究，提出执行教学计划、课程标准、使用教材和开发教育资源的建议意见，指导学校开展校本教研。

第五条 根据《义务教育法》的性质、目的、任务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研究教育思想、教育理论、学科教学内容，教学组织形式，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教学常规和学法指导，探索教学规律，提高教学效率和育人质量。

第六条 开展教育科研和教改实验。研究解决学科领域中的教学实践问题和学科发展方向问题，以及热点、难点问题，组织学术研讨会和经验交流会，总结推广先进的教育教学经验。

第一章 总 纲 第七条 引领、指导和组织基层的学科教研组开展教学研究和教育科研活动。

第三章 中心教研组成员

第八条 教研组成员应当政治意识强，作风务实，勇于探索，乐于奉献，热爱教研科研工作，积极参加教研活动，认真履行职责。

第九条 教研组成员应具有教师合格学历和教师资格，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很强的教学能力、丰富的教学经验、良好的教学效果，以及较强的教研科研能力，是县内具有一定影响和较高威信的学科带头人或骨干教师。

第四章 中心教研组成员的产生

第十条 各中心教研组成员由各初中、小学和各教管中心推荐，县教科所择优聘任。

第五章 中心教研组成员的义务

第十一条 认真学习教育政策法规，经常关注教育改革和发展动向，刻苦学习教育理论，认真钻研学科业务，不断更新教育思想，改进教学方法，提高自己所任学科的教学质量，出色完成教学工作任务。

第十二条 认真参加县级教研活动，努力完成学科中心教研组布置的任务；认真组织基层教研活动，如组织集体备课、学习课程标准、制订教学计划、研究教材教法、观摩课、示范课、学科竞赛、学习研讨、考试评卷、校本教研等工作；认真开展教学调研。

第十三条 积极从事教学改革和教育科研，承担本学科一个专题试验或专题研究项目的任务。

第十四条 认真总结教研教改经验，每位成员每年至少交一篇学术论文、经验文章或教学案例，以及教研工作总结。

第十五条 中心教研组成员任期2～3年，均为兼职，不脱离原工作岗位。

第十六条 凡集体活动有两次不假未到者，作自动退出处理；凡每学年未交教研论文、经验总结或教学案例，以及教研工作总结者，取消其中心教研组成员资格。

第六章 中心教研组成员的权利

第十七条 县教科所对中心教研组成员颁发任职资格证明文件和教研组成员聘书，履行职责好、成绩突出者，下届可连续担任。

第十八条 中心教研组成员可优先享受县组织的业务培训、参观学习，优先享用县教科所提供的教研科研资料和信息。

第十九条 学校应大力支持中心教研组成员参加中心教研组的活动，并把在中心教研组的工作视为本身的教学工作，并纳入学校考核内容，承认其教研科研业绩，记入本人的业务档案，作为岗职考核和职务晋升的重要依据之一。

第二十条 教研组成员在任期内，若调到县内其它学校担任原学科教学工作的，可保留其中心教研组成员资格。

第七章 组织机构

第二十一条 中心教研组设组长1人，副组长1—2人，联络员1人。组长的职责是：制订教研教改工作计划；起草课题方案，组织课题实施和开展教研活动，起草工作总结，组织召开中心教研组会议。联络员由县教科所负责该学科的教研员担任。联系员负责贯彻县教委的指示精神和县教科所的指导意见，指导本学科教研科研活动。

第二十二条 我县中心教研组机构设在县教科所，教科所负责该组织的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

第二十三条 各学科中心教研组成员为8～12人。第二十四条 本章程由县教科所负责解释。

大足县教育科学研究所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第二篇：研发中心成立通知**

关于成立公司新产品研发中心的决定

为了满足市场发展需求，为了实现企业大发展，公司持续推进和实施“技术创新战略”，以创新为核心，发展高新技术产品和改造传统产业，着力增强企业的创新能力。经公司研究决定：成立××××有限公司新产品研发中心。

一、研发中心职责：

1、根据市场需要，针对母线槽、高低压电器柜、数字式电机保护及控制装置等产品的技术发展现状和趋势，提出公司研发项目计划，包括立项目的、依据、关键技术、创新点、人员和经费需求、资金筹措等

2、成立项目组，负责研发项目实施、成果验收和成果转化；

3、负责公司研发项目、人员和经费管理及经济核算；

4、负责公司技术培训，提高员工技术水平。

二、机构设置：

研发中心主任：由公司总经理兼任；

项目组：根据项目需求，招聘或选拔公司技术人 员作为项目组成员从事研发工作。研发中心主任任命项目负责人。

财务：由公司会计和出纳担任，负责经费管理和核算；

管理部：制定研发中心管理制度，负责项目、人员和设备管理。

三、项目经费：

项目组制定经费使用需求和计划，经总经理批准后从公司自有资金中拨付。经费管理按照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有限公司

二○○六年一月一日

**第三篇：成立技术研发中心通知**

关于组建“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的决定

为加大科研开发力度，提高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确保企业可持续发展，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在公司现有技术部门的基础上，组建“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

“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为公司独立机构,其财务经费来源主要以公司科技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科技研发资金。

技术研发中心的职能：

1、协调中心各成员、各单位的各项工作；

2、根据国家、行业技术发展和公司发展要求，制定公司产品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新产品研制开发计划。

3、负责公司常规产品的完善、改进和持续改进。

4、负责公司生产工艺的跟踪及巡回检查，实时掌握公司产品质量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方案。

5、负责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工艺技术文件的编制及生产操作规程的编制工作。

6、协助质量管理部门做好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工作。

7、负责公司产品及新产品技术指导、产品技术指标的编制和产品性能的检测工作。

8、负责新技术、新工艺的推广工作。

9、负责公司引进项目的消化吸收。

10、负责科技开发项目的立项；负责建设项目的立项、评审、设计的联系、组织和协调，11、收集产品信息，进行市场调研，开展产品的研发工作。

12、完成依托单位项目的试验、研究、开发工作。

13、抓好本中心职工的政治学习和业务技术学习，定期组织科技人员的技术考核和考试并组织评定。

14、负责公司经营活动中的技术事宜。

**第四篇：关于成立党代表联络中心的通知**

大发〔2024〕75号

中共大隗镇委员会

关于成立党代表联络中心的通知

大隗村党委、各村党（总）支部、镇直各单位党支部、非公企业党支部：

为了方便党代表联系党员群众，更好地发挥党代表的作用，进一步密切党代表同党员群众的联系，拓宽党代表同党员群众的沟通渠道，更好地落实党代表对市、镇党委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决策权，促进镇党委工作的决策民主化、规范化、科学化，不断增强党的凝聚力、号召力和战斗力，经镇党委研究，决定建立大隗镇党代表联络中心。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成立工作机构

镇成立党代表联络中心，按照地域相近、便于联系的原则下设6个党代表联络站（具体名单附后）。各党代表联络站站长由大隗镇第八次党代会期间各代表团团长担任，联络员由镇机关党代表担任，负责党代表联络站办公场所协调和监督管理等日常工作的协调联络。

镇党代表联络中心人员组成名单： 主 任: 周建凯 镇党委书记

副主任： 朱丽华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刘建华 镇党委副书记、人大主席

魏书林 镇党委委员

成 员： 孟冠亭 大隗村党委书记

丁有辰 双楼村党总支书记

刘庆炎 观寨村党总支书记

张五军 铁匠沟村党总支书记

侯运喜 纸坊村党支部书记

王朝阳 镇中心卫生院院长

镇党代表联络中心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组织室，魏书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精心安排，明确工作职责

（一）党代表联络中心工作职责

1.负责指导开展党代表任期制工作；

2.负责做好党代表任期制工作的组织、联络和管理工作，定期将任期制试点工作的进展情况向镇党委报告；

3.收集综合各基层党代表联络站反馈信息，提交镇党委会议研究，同时做好联络站工作资料整理归档。

（二）党代表联络站工作职责

1.党代表联络站为加强党代表同党员群众之间的联络与交流建立纽带，负责组织开展党代表接待日、党代表走访党员群众、党代表履职交流等活动，面对面地与党员群众进行交流，接受党员群众的质疑咨询，听取党员群众的意见建议，帮助党员群众解决实际问题。

2.党代表联络站定期组织党代表走访所包含村的党员群众，收集社情民意，并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党代表通过调研、座谈、汇报等办法，对党员群众反映问题的办理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督办。

3.党代表联络站每月将收集汇总的意见建议向镇党代表联络中心办公室反馈，各联络站联络员督促做好联络站资料收集存档。

（三）党代表工作职责

1.每名党代表根据特长、产业实际联系3-5名党员群众，重点联系弱势群体、业务骨干和致富带头人。

2.积极宣传政策法规，掌握社情民，关爱党员群众，服务农村发展、社会和谐和镇党委决策。

3.走访谈心，开展调研，为党员群众解难题、办实事，收集汇总党员群众的意见建议，及时将镇党委提出意见建议。

三、有关要求

(一)党代表联络站有计划地组织党代表参加学习培训，增强党代表意识，提高履职能力。

(二)党代表联络站实行党代表接待日制度，党代表按照要求轮流驻站接待党员群众，每名党代表每年驻站开展工作不少于2次。

(三)镇党代表联络中心办公室负责对镇、村党代表联络站的的工作进行指导，适时组织党员群众对党代表联络站工作情况进行评议。

(四)党代表联络站要有专门办公场所，有专人值班，配备电脑、打印机，宽带网络，门上有标识牌，室内墙上张贴(悬挂)党代表工作相关制度及本辖区党代表驻站办公日程表，党代表佩带工作证办公，认真填写《党代表联系党员群众记事表》《党代表联系党员群众意见建议汇总表》，每月向镇党代表联络工作办公室反馈一次情况，如遇特殊情况，可随时反馈。

附:大隗镇各党代表联络站人员组成名单。

二○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第五篇：关于成立困难职工帮扶中心的通知**

关于成立困难职工帮扶中心的通知

关于成立××市困难职工帮扶中心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工会、委局（产业）工会、直属基层工会：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三中全会和中国工会十四次代表大会精神，更好地履行工会维护基本职能，为职工群众特别是困难职工办实事、办好事，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省省总

工会和（上级市）市总工会的意见和要求，已报请市委、（上级市）市总工会同意，组建××市困难职工帮扶中心。

一、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

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的要求，帮扶中心作为工会维权的常设机构和形象窗口，要有相对固定的场所和工作人员。参照（上级市）市总工会的做法，××市困难职工帮扶中心设在市总工会保障部，办公室专职人员人，负责日常工作；同时聘请市民政局、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市司法局的有关专业人员为兼职工作人员。

二、帮扶中心的基本职责及相关责任部门

帮扶中心发挥自身职能并协调配合有关部门通过信访接待、政策咨询、职业介绍和职业培训、法律援助、生活救助等多种形式，为特困职工提供直接、快捷、方便的帮助和服务，帮助解决困难职工再就业、医疗、生活、子女上学等方面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依法维护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⒈生活救助。中心建立健全困难职工、特困职工档案。对生活困难急需救助的特困职工，由所在企业工会和主管部门工会提报，中心调查核实后，按照《特困职工救助办法》及时进行生活救助和特困职工子女上大学救助。

⒉就业帮助。对下岗失业职工要求再就业的，提供就业信息、就业咨询和介绍就业岗位等援助。由帮扶中心按照《就业再就业服务办法》登记备案后，为确需帮助的职工出具证明，协调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暨职业介绍中心为职工提供就业、再就业帮助。

⒊法律援助。中心附设法律援助，常年聘请律师，对需要法律援助的特困职工，在中心按照《法律援助办法》登记备案出具证明后，由中心所聘律师会同司法等部门提供法律援助。

⒋信访接待。中心对职工来信来访按照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及时批转、协调处理，对重大信访案件及时向上级报告；对一般性信访案件协调有关部门及时调处，并与解决实际问题有机结合起来，及时调处困难职工生活中的矛盾、纠纷；强化制度建设和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夯实工作基础。

三、救助资金来源和管理

资金主要是采取政府拨一点，社会捐一点，工会经费出一点，有关部门挤一点，各级工会组织发动职工会员缴纳一次特殊会费奉献一点的办法，多渠道筹集资金。

严格按照财经制度和纪律对资金实行专户管理，专项使用，确保帮扶资金和物品用于最困难、最需要帮扶的职工。成立“××市困难职工帮扶资金管理委员会”，负责审批基层申报的救助。帮扶资金接受政府财政、审计和同级工会经审会的审计监督。

四、加强组织领导

⒈成立××市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工作协调委员会，由市总工会、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市司法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组成，负责全市的困难职工帮扶工作的组织领导。每月初召开一次例会，定期研究帮扶中心工作，对职工群众遇到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会诊”，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

⒉帮扶中心每半月召开一次全体成员参加的碰头会，通报工作情况，总结工作经验，研究部署任务。

⒊帮扶中心内部要健全各项制度，严格工作程序，规范各项工作。各有关单位要树立服务意识和大局观念，建立相应的工作协调制度，加强对帮扶中心工作的支持和配合，在人、财、物等方面提供必要帮助，为帮扶中心开展工作营造良好的环境。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